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6 年 5 月 11 日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主要职能.....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情况.....	2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
（一）基本支出情况.....	2
（二）项目支出情况.....	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3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3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3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
（一）预算编制不够精细.....	5
（二）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6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	6
（一）加强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的精细化水平.....	6
（二）加强内控监督，规范财务管理.....	6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7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6〕1 号）有关要求，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以下简称“我厅”）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我厅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我厅是省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其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政策法规，拟订全省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权益维护、优待抚恤、信访稳定等，指导全省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二）机构设置

1. 我厅机关共设 9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褒扬纪念处）、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处、移交安置处、就业创业处、军休服务管理处、规划财务处、拥军优抚处、机关党委（人事处）；代管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处。

2. 下设两个二级预算单位，分别是：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省军供总站。

（三）人员情况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为行政机关，编制 74 名，实有在职 75 人，另实有退休 14 人；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 40 名，在职 37 人；省军供总站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编制 17 名，在职 16 名，退休 39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647.6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00724.9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922.68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4138.1 万元，项目支出 99509.55 万元（主要系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基本支出预算 4139.07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3811.33 万元，年中二次分配 327.7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138.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85.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69.1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08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99.98%。年末结转结余 0.97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我厅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我厅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我厅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按照省财政厅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厅成立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制定绩效自评方案，及时向直属单位下发《关于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自评工作按直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省厅审核、省厅自评工作小组综合评定，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76 分（详见附件 2），评价等级为“优”。主要绩效如下：

1. 强化党的领导，筑牢思想根基。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作为“第一议题”学习、“第一政治要件”办理，专题研究部署，专项督办落实，确保见行见效。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退役军人工作，省领导带头走访慰问、调研指导、作出批示，召开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省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为全省退役军人工作把舵定向、破解难题。

2. **深化思政引领，铸魂凝心聚力。**选优用好 1543 名老兵宣讲员，深入机关学校社区宣讲 2275 场次，持续开展退役军人“每周一星”专题宣传，推荐石进华获评全国“最美拥军人物”，遴选发布 20 名全省“最美退役军人”、“最美拥军人物”，组织“最美”开展宣传实践活动。围绕纪念抗战胜利 80 周年，开展“铭记历史 缅怀先烈”主题宣传，组织抗战老兵、烈士遗属等代表参加全国纪念活动。统一制作和启用烈士纪念设施标识牌，新增 3 处国家级、9 处省级烈士纪念设施，天心阁抗战纪念设施获评第四批国家级抗战纪念设施。广泛开展“9·30”烈士纪念日、烈士寻亲、红色文化进校园等活动，为近 100 名烈士找到亲属，近 1000 万名学生收看秋季开学第一课《山河不会忘记》，我省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护送 93 岁烈士母亲千里祭子的视频点击量突破 1 亿人次，湘潭市开展“戎耀莲城”诵读烈士书信活动，湘西州组织湘鄂边区青少年清明祭英烈，厚植了崇尚英雄、缅怀英烈的良好风尚。

3. **砥砺实干担当，赋能发展大局。**召开退役军人民营企业家座谈会，出台创业贷 9 条举措。组织适应性培训、职业技能培训 1.5 万余人，举办招聘活动 399 场次，促进 1 万余人实现就业。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联合 20 家行业商会协会、32 家社会组织、160 家企业助力退役军人就业。长沙市持续建好就业创业服务线上平台，入驻企业 1479 家，累计提供岗位 3 万多个。永州、岳阳市率先实行跨省联动招聘，提供了广阔就业平台。全省组织志愿服务活动 2.5 万次，5 支志愿服务队伍获评全国系统

守护家园示范队伍。圆满完成退役安置和军休人员接收任务，组织“情系边海防官兵”等拥军优属活动，解决一线官兵实际困难，帮助随军家属就业、军人子女入学。各地创新升级双拥工作，怀化市以全市最优教育资源保障军人子女入园入学，娄底市以“娄底舰”入列为契机开展“城舰共建”活动。

4. 优化服务保障，彰显尊崇尊重。大力学习宣传《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烈士褒扬条例》等政策法规，不断规范执法行为、切实维护合法权益。持续推动服务中心（站）建设运行提质增效，积极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办事时限、环节及跑动次数均压减过半，让服务更有速度和温度。开展医疗巡诊 80 次，惠及 1.27 万人。扎实开展“为老兵办实事好事”活动，办理各类实事 7901 件次，湖南省新时代退役军人关爱基金会开展的眼耳健康关爱等活动惠及 1.35 万人。

5. 加强队伍建设，从严抓实作风。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一体推进学查改，专项纠治“机关病”、“衙门”作风。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有关要求，推动作风大转变。举办全省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示范培训、全省退役军人事务员职业技能大赛，不断提高干部队伍能力素质。召开全省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清单化推进“清廉退役军人事务”建设，要求系统上下、机关内部做到“零物质”交往，持续营造了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5 年主任会议暨业务培训项目年初预算 20.70 万元，支出 6.18 万元，执行率 29.86%，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压减参会参训人员和议程。厅本级烈士纪念设施专项经费 2024 年下达 130 万元，截止 2025 年末支出 91.89 万元，结余 38.11 万元，执行率仅 70.68%，主要原因是项目测算不精确，预算经费过大。

（二）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按审计整改要求，2025 年厅本级年初预算将转拨军队离退休干部定期增资经费 9122 万元编入单位资金预算。在实际执行时，因系往来款项，为避免重复列收列支，转拨市县后由市县列收支。由此，厅本级年度决算收支均未包含转拨的军队离退休干部定期增资。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

（一）加强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的精细化水平

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精细程度，在充分保障运转的基础上，合理分配资金，重点保障事业的发展，让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

（二）加强内控监督，规范财务管理

在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的基础上，不断加强财会监督，严格按《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内控制度建设手册》有关要求，加强内控管理，进一步强化财务审核与监督，不断提高部门财务管理

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水平。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厅将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有针对性的制定整改措施，积极推进整改工作落实见效，同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编制和执行的参考依据。本绩效自评报告作脱密处理后将通过我厅门户网站进行公示。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基础表和自评表数据涉密占比较多，不予公开。